

ZHONGGUO JINRONG
QIANYAN WENTI YANJIU

中国金融前沿问题研究

2011

主 编 殷兴山

副主编 罗玉冰 林建华 杨成平

 中国金融出版社

中国金融前沿问题研究 (2011)

主 编	殷兴山		
副主编	罗玉冰	林建华	杨成平
编 委	邓亚平	陈松林	阮红新
	徐 冰	李 征	陈 波
	高文丽	曾 妮	

责任编辑：张 铁

责任校对：潘 洁

责任印制：丁淮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中国金融前沿问题研究. 2011 (Zhongguo Jinrong Qianyan Wenti Yanjiu. 2011) / 殷兴山主编. —北京: 中国金融出版社, 2011. 11

ISBN 978 - 7 - 5049 - 6128 - 0

I. ①中… II. ①殷… III. ①金融—研究—中国—文集
IV. ①F832 - 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1) 第 209655 号

出版 中国金融出版社
发行

社址 北京市丰台区益泽路 2 号

市场开发部 (010)63266347, 63805472, 63439533 (传真)

网上书店 <http://www.chinafph.com>

(010)63286832, 63365686 (传真)

读者服务部 (010)66070833, 62568380

邮编 100071

经销 新华书店

印刷 北京松源印刷有限公司

尺寸 160 毫米×230 毫米

印张 22.25

字数 430 千

版次 2011 年 11 月第 1 版

印次 2011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定价 56.00 元

ISBN 978 - 7 - 5049 - 6128 - 0/F. 5688

如出现印装错误本社负责调换 联系电话(010)63263947

前 言

2010年，全球经济呈现非均衡复苏局面，西方主要发达经济体复苏缓慢，国家财政债务危机不断出现，失业率居高不下。相比之下，新兴市场经济体增长强劲，但金融全球化背景下的资本持续流入加大了新兴国家治理通胀的难度。尽管外部经济环境纷繁复杂，我国经济仍旧朝着宏观调控的预期方向发展，运行态势总体良好，但同时也面临日趋复杂的宏观经济调控形势，如何处理好保持经济增长、调整经济结构和管理通胀预期三者之间的关系，着力提高政策的针对性、灵活性和前瞻性，成为我国当前经济金融研究领域中的重点和难点问题。

中国人民银行武汉分行围绕这些重点和难点问题，结合自身的研究特色和辖区工作实际开展了多方面的深入研究，并在“宏观经济金融问题”和“金融支持经济发展”两个领域取得突破。一方面，积极反思此轮金融危机对我国经济金融格局的影响，着重探讨我国如何防范金融风险，维护金融稳定，提高政策的灵活性；另一方面，重点研究如何强化金融对实体经济的支持发展作用，以保障地方经济获得内源式的发展动力，体现政策的针对性。本书收录的28篇论文是从2010年中国人民银行武汉分行重点课题成果中精选出来的代表作品，体现了赣鄂湘三省人民银行系统干部职工金融研究的总体水平。本书秉承了金融前沿问题研究的一贯特点，既有对宏观经济金融形势的独到见解，也有对微观金融运行的人微分析，是理论热点、难点与特色问题研究的有机结合。

这些研究成果紧跟经济金融运行前沿，兼具学术理论上的锐意探索和金融工作实践中的悉心提炼，具有较强的理论和政策参考价值，内容主要涵盖以下几个方面：

第一，金融支持经济发展问题研究。金融如何有效支持经济发展是金融理论与金融实务探讨的核心问题所在。本书中的相关论文主要从科技金融体系的构建与完善、培植金融资源与产业结构升级融合以及金融支持相关产业发展的具体方略三个方面进行了探讨，旨在寻求金融与实体产业发展良性互动的新思路、新方法。

第二,宏观经济金融问题研究。尽管次贷危机对我国经济的影响相对有限,但对危机诱发、传染乃至扩散的机理进行深入的探究,将有助于构建我国更富前瞻性的金融风险防范体系。这部分收录的论文既有从实证分析角度来探讨我国的金融风险传导路径,也有对金融稳定评级体系构建的有益尝试,基本涉及了金融风险防范的主要方面。

第三,农村金融问题研究。农村金融作为一个持续的理论难点,一直以来就是金融理论和实务关注的重点。如何将农村非正式金融组织与正规金融有机融合,推动农村经济的规模化、集约化和市场化,形成多格局兼容的农村经济金融体系是我国未来较长一段时间经济持续发展的内生动力所在。为此,本书收录的相关论文主要从农村信用组织合作、农村信贷支持农业产业结构调整、农村劳动力转移环境下金融产业发展等几个方面作出探索和尝试,试图为农村金融发展寻求新的突破。

第四,区域金融问题研究。中部地区经济实力的提高离不开区域金融的支持与发展。拓展区域内金融职能,完善金融服务是实现中部崛起战略的基础和保障。本书的相关论文围绕湖北村镇银行绩效、金融发展与经济增长之间的关系以及湖北外贸流动特点等做了多角度的研究。

第五,中央银行实务。面临当前复杂多变的宏观经济形势,我国货币政策调控的操作难度日趋加大。如何在管理好通货膨胀预期和维持经济平稳较快发展的同时,实现经济结构的调整升级,成为今后一段时间内货币政策调控的难点,而这一切都有赖于中央银行分支行履职能力的加强。对此,本书中的相关论文围绕干部考核、执法裁量权、中小法人金融机构风险评估、统计监测体系等相关问题进行了多方面的探讨,对提升人民银行基础履职能力具有一定的参考价值。

调查研究分析是人民银行分支行有效开展工作的基础,也是新时期提升中央银行履职效率的源泉。这批论文的结集出版,旨在推广中国人民银行武汉分行辖区的金融研究成果,也希望增进社会公众对于人民银行工作的了解,并进一步激发金融实务工作者参与金融研究的热情,提高整体金融研究水平。

编者
2011年9月

目 录

金融支持经济发展问题研究

建立完善的科技金融服务体系 支持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创建·····	3
要素禀赋、政策给力与金融资源配置：产业转移的承接模式研究	
——基于湘、赣四个部级产业转移重点承接地的比较分析·····	17
金融支持湘潭市低碳经济发展战略研究·····	29
金融支持农村消费市场问题研究·····	46
金融支持新型农村合作经济组织研究：黄冈案例	
——基于农民专业合作社的视角·····	59
产业升级与金融发展：咸宁市旅游业发展与金融支持问题研究·····	68

宏观经济金融问题研究

中国同业拆借市场的风险传递路径及测算·····	81
推进人民币资本项目可兑换与汇率机制改革关系研究·····	102
金融稳定定量评估研究及其应用	
——基于湖北省的实证分析·····	118
我国城乡居民消费与收入动态关系的比较研究·····	129
经济增长与金融效率问题研究	
——基于我国各地区面板数据的实证分析·····	143
跨境资金中热钱流动问题研究·····	154

农村金融问题研究

农村信用合作组织与正规金融机构合作问题研究·····	167
农村劳动力转移对城乡经济发展的影响研究·····	186
经济学视角下的农产品价格形成机制研究	
——基于期货市场价格分析·····	201

中国金融前沿问题研究 (20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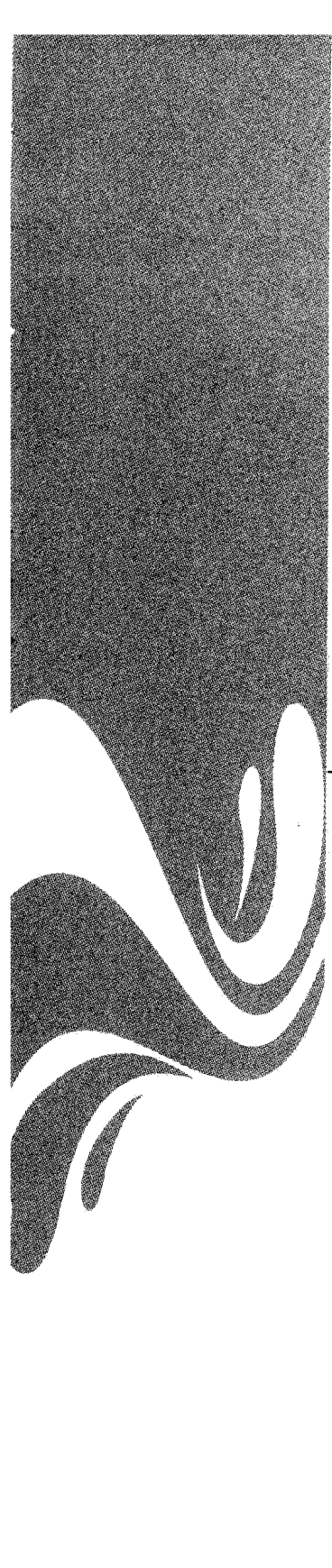
新形势下我国农村土地银行制度研究	210
农村产业结构调整与金融支持问题研究	
——市场导向下的农村金融抑制与投入不足的金融思考	221
农村信贷的保险支持机制研究	
——来自岳阳地区的实证证据	232

区域金融问题研究

湖北省村镇银行经营绩效实证研究	
——基于 Yaron 二元评价框架	245
湖北省金融发展与经济增长实证研究	257
应收账款融资案例实证研究	268
湖北省经常项目跨境资金流动特点、成因及对策研究	278

中央银行实务

中央银行基层分支机构领导干部考核机制研究	289
人民银行行政执法自由裁量权问题研究	300
基于博弈论的基本建设项目招投标管理研究	311
强化中小法人金融机构风险评估机制探究	
——景德镇市个案实例分析	320
资本项目统计监测体系研究	331
证券保险业金融机构非面对面业务中的客户身份识别问题研究	340



金融支持经济发展 问题研究

建立完善的科技金融服务体系 支持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创建

中国人民银行武汉分行课题组

2009年12月,《国务院关于同意支持东湖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建设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的批复》明确指出,东湖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以下简称东湖高新区)可以参照中关村科技高新区的有关政策,开展科技金融改革创新试点。推动科技与金融更紧密结合、加快形成完善的科技金融服务体系来促进科技进步和创新,不仅是东湖国家级自主创新示范区建设中的重要内容,而且是贯彻党的十七大、十七届五中全会精神,促进湖北省“十二五”科学发展的重要举措,它对武汉城市圈两型社会建设和湖北省在中部崛起中的重要战略支点作用的发挥都具有重大意义。作为全国两家国家级自主创新示范区之一,东湖高新区要在学习借鉴中关村科技金融创新的做法以及国内外金融支持高新技术产业发展经验的基础上,结合湖北省实际,加大改革创新力度,尽快形成为东湖高新区高新企业服务的创新型科技金融体系,并以点带面,为金融服务湖北省自主创新战略和经济发展方式转变发挥支撑作用。

一、北京中关村科技金融创新的主要做法

国务院于2009年3月批准同意在中关村建设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比东湖高新区的批复只早了不到一年时间,但中关村二十年来已经在优化局部投融资环境,不断完善园区投融资体系方面做了很多积极的探索,初步形成了“一个基础(以企业信用建设为基础)、三个方面(资本市场、股权投资、信贷融资)、十条渠道”(境内外上市、代办股份转让、并购重组、创业投资、私募基金、技术产权交易、担保贷款、信用贷款、信用保险与贸易融资、科技型小额贷款)的投融资体系,使创新型企业的多元融资需求得到有效满足。

(一) 构建了较为完善的信贷融资体系

1. 大力开展企业信用体系建设。中关村园区高度重视企业信用建设,早在2003年就成立了中关村企业信用促进会,企业信用促进会与银行机构、担保机构和政府部门紧密合作,通过信用评级、融资担保、政府贴息、中介服务

支持等措施,整合信用资源,培育信用基础,促进企业信贷融资。中关村园区为解决高科技中小企业融资难的“瞪羚计划”和2007年推出的信用贷款都与企业信用建设和信用评级结果紧密联系,“瞪羚计划”制定了企业信用星级评定管理办法,管委会按照企业星级的多少分别给予20%~40%的贷款贴息。信用贷款申请企业必须是企业信用促进会会员,信用等级要达到相关要求。目前,中关村企业信用促进会成员已经超过2000家,覆盖园区年销售额1000万元以上企业超过65%,为打造中关村信用园区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2. 广泛设立各类信贷专营机构。中国人民银行营业管理部和北京银监局联合出台了《关于促进银行业金融机构在中关村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核心区设立为科技企业服务的专营机构的指导意见》,海淀区政府发布了《海淀区关于促进科技型中小企业金融服务专营机构发展的暂行办法》,现已有12家银行在示范区核心区设立专营机构,各银行对专营机构实施单独的考核和奖励政策、提高风险容忍度、建立授信尽职免责制度、优化贷款审批流程、提高审批效率和放款速度,较好地发挥了专营机构的独特作用。在银行信贷融资方面,北京银行作为本土最大的商业银行,在很多方面发挥了“领头羊”作用,如率先成立信贷专营机构,第一批试点信用贷款,首家承办中关村管委会“信贷创新中关村系列活动”。北京银行还专门针对科技型中小企业“量身定做”了一系列的金融产品,2010年6月宣布将正式启动中关村百家企业主动授信行动计划,在满足审核条件的基础上,单个企业的最高授信额度可达5亿元,授信时间最长可达5年,总量上3年至少要授信500家企业,授信金额至少要达到500亿元。

3. 积极开展信贷产品和服务方式创新。一是充分发挥园区内担保公司的作用,为企业融资提供担保。中关村科技担保有限公司,注册资金4.53亿元,资产近8亿元,担保公司风险机制建设也比较好,公司已累计提取风险准备金3亿多元,北京市再担保机构对其担保承担50%的风险。中关村科技担保机构已累计为6000家企业提供了301亿元的贷款、债券担保。二是开展信用贷款试点。2007年,中关村启动了园区中小企业信用贷款试点工作,银行给予科技型中小企业无抵押、无担保的贷款,园区采取贴息政策,对信用贷款的利息按20%~40%的比例对企业给予补助,补助比例随企业信用等级的增加而增加。管委会对经办银行给予风险补贴,最高不超过4.5%的比例。三是开发针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特色贷款品种。包括知识产权质押贷款、集成电路设计贷款、软件外包贷款、文化创意企业贷款、节能减排融资项目贷款、留学人员创业贷款等,2009年又推出了认股权贷款新品种。四是信用保险与贸易融资。中关村将保险引入银行信贷中,银行对企业所做的贷款项目由保险公司作专业的保险分析,并对贷款项目进行承保;或对企业尚未收回的应收账款,由保险公司出面承保,企业以保险公司的担保到银行融资。

4. 加快发展科技型小额贷款公司。中关村已设立了一家小额贷款公司，注册资本金3亿元。下一步，中关村管委会拟对小额贷款公司增资扩股，并成立小额贷款投资管理公司来负责经营，并在一区十园设立多家小额贷款公司，管委会每年对每家小额贷款公司补助不超过300万元。

(二) 构建了多层次的资本市场体系

北京市在企业直接融资方面一直有良好的基础和得天独厚的条件，2008年北京成为全国首个直接融资超过间接融资的城市，中关村在多层次资本市场建设和利用方面也走在全国高新科技园区的前列。

1. 推进企业在海内外上市融资。中关村园区制定了一整套企业改制上市管理办法和优惠政策，极大地调动了企业改制上市的积极性。2010年6月，区内完成股份制改造的企业已有300多家，还有400多家企业正在改制过程中；上市企业达到133家（境内74家、境外59家）。仅2009年，就有21家企业成功上市。全国创业板首批28家上市企业中，中关村有5家。

2. 开展代办股份转让试点。2005年12月，经国务院批准，中国证监会、科技部和北京市政府组织开展了中关村代办股份转让试点。目前，区内已有95家企业进入试点，挂牌交易61家，2010年有2家代办股份转让试点企业分别在中小板和创业板上市。

3. 积极推进企业并购重组。支持有条件的企业通过并购重组，整合产业发展资源，迅速做大做强。以联想、方正等为代表的一批中关村优质企业已通过并购重组，实现了做大做强的目标。

4. 利用各类债券市场。组织创新型企业发行集合债券3.05亿元，组织发行4期信托融资计划，为企业融资1.95亿元。

(三) 大力发展各类股权投资

中关村高度重视股权投资，现已基本构建了包括天使投资、创业投资、产业投资等对企业从种子期、初创期到成长期和成熟期全覆盖的创业投资政策支持 and 资金运作体系。

1. 鼓励和引导创业投资。从2000年起，中关村园区借鉴以色列的经验，开始了创业投资的探索，目前活跃在中关村的创投机构有80多家。园区2005年正式成立引导基金，目前已有资本金3.75亿元，并计划今后每年新增1亿元。采取与投资公司跟进投资和参股成立创业投资企业的方式进行投资，跟进投资占比不超过创投公司投资的30%，单笔不超过300万元；参股比例不超过30%，要求主要投资于园区内的高新技术企业。目前中关村创业投资发展中心已认定合作创投机构45家。此外，中关村园区还对在区内投资的创投机构，按其投资额的10%给予奖励（最高不超过100万元），鼓励机构在中关村发展。目前，已对22家机构奖励累计6000多万元。与此同时，园区还十分重视初创企业的融资问题，鼓励向种子期和初创期企业投资的天使基金的发展。园

区创业投资引导资金中专设种子资金,与孵化器以同等条件、同时投资于种子期和初创期的企业,并委托孵化器进行股权管理;对投资园区内初创期高新技术企业的创投机构,按其实际投资额的10%给予风险补贴,但单笔补贴金额不超过100万元;园区还成立了天使投资联盟,一批创业成功的企业家开始从事天使投资,天使投资者队伍不断壮大。

2. 发起设立产业投资基金。2009年10月,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与财政部联合发布《关于实施新兴产业创投计划、开展产业技术与开发资金参股设立创业投资基金试点工作的通知》(发改高技[2009]2743号),并选择北京等7个省市开展新兴产业创投计划试点,计划创立20只创业投资基金,北京市行动非常迅速,已成立4只基金,其中科技产业投资基金、绿色产业投资基金和文化创意产业投资基金与中关村园区联系紧密。另外,北京市政府已向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申报以中关村科技园区为基础的北京市股权投资发展基金,作为中关村园区新的投融资平台。基金规模为50亿元,采取1+3+N的模式。1指母基金,3指设立电子信息、绿色环保、生物医药3个专业基金,N指根据发展需要适时设立一批专业化的产业基金。

3. 重视股权投资管理机构和股权投资服务环境建设。北京市提出了建设股权投资基金中心的目标,出台了《关于促进股权投资基金业发展的意见》,成立了专业服务机构——北京中关村创业投资发展中心。中关村园区在鼓励和促进创业投资机构发展的同时,十分重视战略性机构投资者的培育和股权投资管理机构的发展,鼓励社保基金、保险资金、信托资金等境内外合格机构投资者和成熟个人投资者参与股权投资基金的发展,鼓励外资股权投资管理机构与境内机构的合资合作,同时大力加强股权投资服务平台建设,除资金奖励、风险补贴和税收优惠等政策外,还为股权投资在基金设立、基金募集、中介服务、人才招聘、项目信息和项目退出等环节提供专业化服务,并大力促进股权投资基金与银行、证券、保险、信托等相关金融机构的合作,为各类股权投资基金发展营造良好的发展环境。

(四) 构建了全覆盖的政策支持体系和科技金融要素市场体系

中关村园区在企业信贷融资、资本市场融资和股权融资等方面,都非常重视政策支持体系建设,政府利用财政资金的撬动作用,建立了覆盖资金需求者、供给者和管理者的激励机制,相应的制度建设和服务管理机构也比较到位。而且园区还在组合金融服务模式方面加强创新,搭建平台,组合银行、证券、保险、基金、信托、租赁、股权投资和担保等多种类型机构,开展融资方式和服务模式的联合,推出结构融资产品,形成满足不同类型、不同成长阶段科技企业的金融服务联盟。

园区高度重视科技金融要素市场的发展,为科技金融创新提供支持。包括建立和依托技术产权交易所、知识产权交易市场、林业产权交易所和环境交易

所等，促进技术要素流动，发挥担保抵押资产的作用，保障各类债权和股权。园区还十分重视律师、会计师、评估、信息咨询、资讯、信用管理等科技金融中介服务发展，注重发挥相关行业协会的作用。

二、东湖高新区科技金融服务现状和存在的主要问题

东湖高新区作为国家级新技术开发区，其发展长期以来得到湖北省委、省政府和武汉市委、市政府的高度重视，各类金融机构给予了高度关注和支持，园区内科技金融体系已初具雏形。获批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以来，各方面积极行动，金融支持示范区建设工作呈现出起步良好、扎实推进、创新活跃的姿态。但我们也要看到，由于中关村科技园区独特的发展环境和先发优势，东湖高新区的科技金融服务与之相比还有不小的差距。

（一）银行信贷支持增长迅速，但信贷产品和服务方式创新不足，信贷机构的专业性和特色有待加强

截至2010年9月末，示范区金融机构贷款余额463.07亿元，比年初增加145.63亿元，增幅达45.87%，分别高出全省和武汉市同期贷款增幅26.6个和28.06个百分点。其中，科技型企业贷款余额143.39亿元，比年初增加72.22亿元。这也是东湖高新区获批自主创新示范区后银行业机构加大支持的重要体现。与中关村相比，东湖高新区在信贷融资市场上的差距主要体现在以下四个方面。

一是信用建设起步比较晚。金融生态环境和企业征信体系建设是一个系统工程，需要一个较长时间的积累。2010年以来，武汉市政府、高新区政府和人民银行加大了工作力度，出台了《东湖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企业信用体系建设实施意见》，高新区信用促进会正在筹建，《武汉市小企业信用评级标准》也将在高新区大力推行。但相比中关村信用体系的整体发展，东湖高新区的信用体系尚处于建设初期，依托信用体系建设促进信贷融资规模扩大和产品创新的作用发挥受到制约，完善信用体系建设任重道远。

二是科技专营机构的专业性不足，本土金融机构的作用还有待发挥。据统计，全市23家银行金融机构中已有15家在高新区内设立了分支机构，机构总量比较多，向科技专营机构转型的探索正在进行。如汉口银行发挥法人优势，对其光谷支行实行单独的科技信贷考核标准，给予科技型小企业信贷业务不良贷款率3%的风险容忍度，并按照“尽职免责、失职追责”的原则对客户经理进行考核；中国农业银行湖北省分行对其专营支行实行单独投放计划、单独资源配置、单独经营考核。但转型还刚刚开始，真正做到专业化还需要在流程再造、产品设计、人才储备和监管创新等方面取得长足发展。另外，相比中关村，东湖高新区在专营机构激励方面也显不足，还没有出台专门政策对科技专营机构设立、风险补偿和业务监管等方面给予倾斜和支持。而汉口银行、武汉

农村商业银行等本土银行机构由于改革相对滞后、金融创新能力不强等原因,目前在科技金融业务发展和创新方面作用还比较有限。

三是信贷产品和服务模式创新还需要进一步加大。近年来,东湖高新区的金融机构在信贷品种创新方面进行了一些探索,其中较为突出的是知识产权质押和股权质押融资。武汉市政府和中国人民银行武汉分行营业管理部相继出台《武汉市专利权质押贷款贴息管理办法》、《专利权质押贷款操作指引》、《注册商标专用权质押贷款操作指引》等政策推动知识产权质押贷款发展,高新区对知识产权质押贷款承担不少于 30% 的融资风险。目前,光大银行、中信银行、中国农业银行、汉口银行、武汉农村商业银行五家机构与区内 13 家高新技术企业签订了 3.9 亿元专利权质押贷款授信。交通银行承诺未来 5 年给予区内科技型企业专利权质押贷款授信 10 亿元。但总体来看,高新区内银行金融创新力度还有待加强,与中关村相比主要体现在创新产品规模较小、创新品种不足等方面。如知识产权质押贷款面临配套机制问题,股权质押贷款银行机构参与面较窄,对企业信用贷款刚刚开始,集成电路设计贷款、软件外包贷款、文化创意企业贷款、认股权贷款等新型融资产品还基本没有做或者做得很少。

四是担保机构和新型信贷机构需要大力发展。东湖高新区现有武汉高新技术产业投资担保有限公司、武汉高科农业集团有限公司、武汉东湖创新科技投资有限公司等担保类公司,这些公司为区内中小企业贷款和发行债券提供担保,也为企业提供还贷过桥资金。但担保机构规模较小,几家机构资本金总和不足 2 亿元,其担保融资规模受到限制。东湖高新区近年来一直努力推动小额贷款公司等新型信贷机构的发展,湖北省科技投资公司作为主发起人的光谷科信小额贷款公司已正式挂牌,该公司注册资本 5000 万元人民币。共青团湖北省委青少年发展基金会参与发起的青创小额贷款公司正在组建之中。不过区内小额贷款公司的注册资本偏小,对科技型小企业的支持力度有限,新型信贷机构尚需进一步发展。

(二) 资本市场融资发展较快,但总量不足,场外交易市场建设一直难以突破

东湖高新区利用资本市场促进企业发展一直走在全省的前列。截至 2010 年 9 月,高新区上市公司总数已达 26 家,占湖北省上市公司总数的三分之一,占武汉市的一半以上,利用资本市场累计融资超过 202.67 亿元,其中,股票融资 165.32 亿元,债券融资 37.35 亿元。债券融资发展迅速,呈现长期债券、短期融资券、中小企业集合债相结合的局面,2007 年以来债券融资总额达到 28.15 亿元,融资额及融资企业数量均超过前十年的总和。

尽管东湖高新区上市公司数及融资金额在湖北省名列前茅,但与北京中关村相比,无论是总量还是结构都差距悬殊。中关村海内外上市企业 133 家,比全省上市公司总数还要多得多,是东湖高新区上市公司数的 3.1 倍,累计融资

额是东湖高新区的 6.25 倍。其中，境内上市公司数是东湖高新区的 2.35 倍，境外上市公司数是东湖高新区的 10 倍，创业板上市企业数更是高达 19 倍。与此同时，中关村已有 61 家企业进入代办股份转让系统，不仅促进了这些企业的股权流动，还可以储备大量上市后备企业资源。而东湖高新区在股份转让系统试点和非上市公司股权转让方面虽然做了大量工作，但受国家政策等因素制约，至今难以突破。

（三）创业投资等股权类投资发展趋势向好，但规模较小，种类不全，还没有建立覆盖高科技企业不同发展阶段的投资体系

近年来，东湖高新区出台多项政策积极吸引创投机构落户。目前，在高新区注册的风险投资机构超过 15 家，注册资本达到 42 亿元。2009 年就有深创投、硅谷天堂、华工创业、上海融昌、日本大和证券、中部创投、光谷创投、长江成长资本八家投资机构在高新区设立基金，首期基金规模达到 13.2 亿元。目前，境内外创投机构在高新区股权投入 45 亿元。

但从整体上看，湖北省、武汉市在股权投资方面一直处于全国二线地区的地位，在股权投资基金的发展方面，东湖高新区与中关村科技园的差距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一是基金规模总量上的差距。2008 年，中关村注册创业投资基金 23 家，同期湖北省只有 15 家，中关村创投管理资本 150.6 亿元，同期湖北省只有 78.1 亿元。二是基金种类上的差距。目前中关村的股权投资基金已经包括天使投资、创业投资、产业投资等种类，而东湖高新区的股权投资基金则基本上以创业投资基金为主，产业投资基金和天使投资发育不足。目前，湖北省循环经济产业投资基金刚刚获批，尚未开始正式运作，湖北省还不是新兴产业创投计划的试点省份，天使投资还不成规模，专业的天使投资人缺乏。三是基金功能上的差距。东湖高新区的股权投资尚未形成从企业种子期、初创期到成长期和成熟期全覆盖的创业投资政策支持和资金运作体系，种子期、初创期的企业获得的支持较少。四是引导基金规模严重不足。2008 年，湖北省设立的湖北省创业投资引导基金，规模只有 1 亿元，现已基本用完，急需补充新的资金。

（四）对高科技产业发展及其融资出台了一些政策，但支持科技金融发展政策的系统性和全面性还有待完善

近年来，湖北省、武汉市和高新区政府的支持高新产业发展方面出台的政策比较多，文件的层次也比较高，但对金融发展的支持和要求往往只是这些政策中的一部分，专业性的支持政策较少，不够系统全面；对企业上市、吸引新的金融机构落地等方面的政策比较多，但对股权投资发展行业性指导和支持政策以及信贷市场建设方面的政策比较少。近期加大了这方面的工作力度，武汉市政府连续出台了《东湖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企业信用体系建设实施意见》、《东湖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开展企业信用贷款试点工作实施办法（试行）》、

《东湖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鼓励担保机构从事融资性担保业务实施办法（试行）》、《鼓励东湖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投资企业发展的实施办法》，东湖开发区管委会也出台了《东湖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关于融资补贴风险补偿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等。不过这些政策刚刚出台，在实施过程中还面临完善配套措施、加大落实力度、提高政策效果等问题，需要有关单位和部门加以重视。

三、完善的科技金融服务体系的发展方向

长期以来，我国在科技与金融有效结合方面已经有一定的探索，但总体来看科技金融发展滞后，在支持高新技术产业发展方面信贷市场、资本市场、股权投资市场和财政支持相互割裂等问题仍然比较突出，严重制约了我国高新技术产业的发展。随着国家自主创新战略的提出和高新技术产业的快速发展，加大科技金融创新，构筑完善的科技金融体系，已经成为满足高新技术产业发展多层次融资需求的迫切需要。一个完善的科技金融服务体系应该是一个多元化、网络化、专业化的体系，它不仅包括科技金融机构、科技金融产品和科技金融要素市场的建设和扩展，还需要科技金融机制与体制的建设和创新。

（一）多元化的科技金融体系

完善的科技金融体系应该包括各种类型能够为科技企业提供融资服务的金融机构、金融市场、金融中介，它是一个多元化的体系。在这个体系中，既有大型商业银行，也有中小型商业银行，还有小额贷款公司等融资机构；既有大型的产业投资基金，也有各类风险投资基金，还有小型的私募投资计划、信托投资计划；既有全国性的资本市场，如创业板市场，也有区域性的资本市场，如场外股权交易市场、地方性的产权市场，还有要素市场，如知识产权市场、技术交易市场；还要有为企业融资服务的各类中介机构。各种机构、市场、中介等要素构成各层次的节点，形成一个立体的科技金融体系。

（二）网络化的科技金融体系

科技金融体系中的各个节点不是独立存在的，它们之间存在着有机联系，这些联系就构成科技金融的运行机制。科技企业的收益高、发展前景好，但同时也具备风险大、抵质押品较少的特点，科技金融体系中单个节点对科技企业进行融资支持的难度较大，而通过运行机制中多个节点相互合作，利用各自的优势，不仅有利于各个节点分担风险，获取利益，更重要的是使科技金融体系形成网状结构，更加稳定地支撑优质科技企业的成长。这些合作机制分为两类：一类是由政府参与或由政府主导的合作机制，如由政府及政府部门、金融管理部门等构建的专项工作机制、信息交流机制、信息共享机制等；另一类则是由金融机构之间根据市场发展需要而形成的合作机制，如银行与私募股权基金、保险、产权市场的合作与对接机制，私募股权基金与产权市场的合作与对